海南省

环境空气质量月报

（2018年8月份）

海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　　二〇一八年九月

2018年8月份环境空气质量状况

一、全省空气质量总体状况

2018年8月，按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3095-2012）评价，全省空气质量总体优良，优良天数比例为100%。其中优级天数比例为97.8%，良级天数比例为2.2%，无轻度污染、中度污染和重度污染天。与去年同期和上月相比，优良天数比例均持平，保持100%。2018年1~8月，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99.6%。

二、主要污染物状况

与去年同期相比，全省PM_{10}月均浓度略有上升，O_3月均浓度略有下降，SO_2、NO_2、CO、$PM_{2.5}$月均浓度无明显变化；与上月相比，PM_{10}、$PM_{2.5}$月均浓度略有上升，O_3月均浓度略有下降，SO_2、NO_2、CO月均浓度无明显变化。其中，$PM_{2.5}$月均浓度为10微克/立方米，与去年同期相比持平，与上月相比上升25.0%；PM_{10}月均浓度为21微克/立方米，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5.0%，与上月相比上升10.5%；O_3特定百分位浓度值为57

微克/立方米，与去年同期和上月相比均下降 12.3%；SO_2月均浓度为 5 微克/立方米，NO_2月均浓度为 9 微克/立方米，CO 特定百分位浓度值为 0.6 毫克/立方米，与去年同期和上月相比均无明显变化。

三、各市县空气质量评价结果

按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3095-2012）和《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（试行）》（HJ663-2013）评价，17 个市县优良天数比例均为 100%。其中，海口、五指山、东方、万宁、临高等 5 个市县受 PM_{10}或臭氧影响分别有 1 天～4 天为良级天，其余天数为优级天；其余市县优级天数比例均为 100%。

与去年同期相比，陵水、东方和万宁等 3 个市县优级天数比例均略有上升，分别上升 3.3%、9.7%和 16.1%；海口、五指山和临高等 3 个市县优级天数比例均略有下降，分别下降 0.1%、3.2%和 12.9%；其余市县优级天数比例持平，均保持为 100%。与上月相比，五指山、海口、万宁、东方、临高等 5 个市县优级天数比例均有略有下降，下降比例范围值介于 3.2%（五指山）～12.9%（临高）；其余市县优级天数比例持平，均保持为 100%。

按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（以二氧化硫、二氧化氮、可吸入颗粒物、细颗粒物、臭氧、一氧化碳 6 项指标进行计算）评价，2018 年 8 月，空气质量排名靠前的分别是五指山、屯昌和保亭，排名靠后的分别是万宁、海口和文昌。与上月比较，白沙排名下降幅度最大，由第 2 下降为第 6；屯昌排名上升幅度最大，由第 7 上升为第 2。

2018 年 8 月全省各市县空气质量排名

排名	城市	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	排名	城市	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
1	五指山市	1.090	10	澄迈县	1.334
2	屯昌县	1.100	11	儋州市	1.361
3	保亭县	1.149	12	昌江县	1.385
4	琼中县	1.156	13	临高县	1.401
5	乐东县	1.162	14	琼海市	1.521
6	白沙县	1.193	15	三亚市	1.552
7	定安县	1.203	16	万宁市	1.565
8	东方市	1.302	17	海口市	1.672
9	陵水县	1.315	18	文昌市	/

注：文昌市监测有效天数不足，排名最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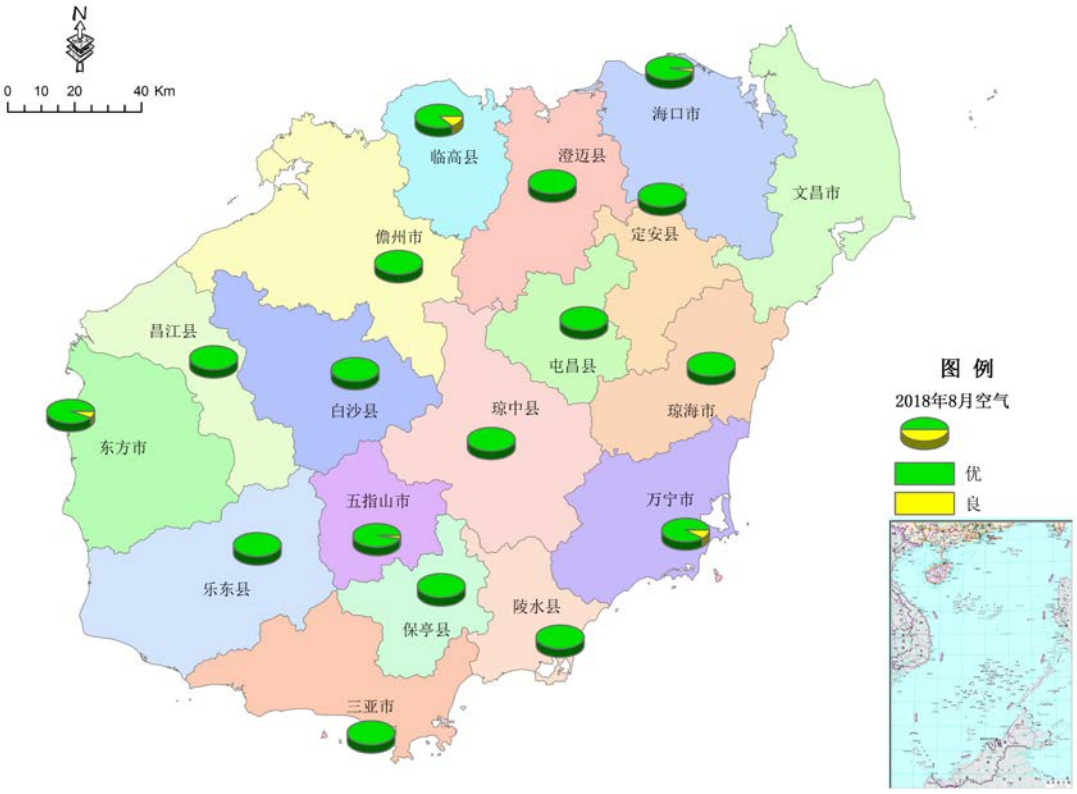

2018 年 8 月份
各监测城市（镇）环境空气质量状况